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劉佳麗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511
電子信箱：1138447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仁愛區成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302188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324P005512_1130218851_113D2025735-01.docx、
11324P005512_1130218851_113D2025736-01.xlsx、
11324P005512_1130218851_113D2025737-01.xlsx)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教基金會112學年度下學期
「大樹計畫-獎助學金」補助本市國中小學生助學金新臺
幣50萬元（以下同）一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泰世華銀行文教基金會113年3月1日國世基金會字第11300000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前以113年3月19日基府教特參字第1130009909號函（諒達）請各校於4月15日前提出申請，經彙整後尚有補助名額，各校如仍有需求，請於113年4月29日前提出申請，第二次申請名額以附表二-印領清冊及附表三-名單彙總表電子檔寄達指定信箱時間為優先考量。
- 三、旨揭獎助學金辦理方式如下：
 - （一）補助對象：國中、小學生，以家境清寒或家遭變故學童為主要補助對象。
 - （二）補助金額：國中生每名2,000元，國小生每名1,000元。
 - （三）申請方式：



1、收件日期：延長至113年4月29日(一)止。

2、申請表件：申請表(表一：紙本加蓋學校大印)、補助資料暨印領清冊(表二：紙本及Excel檔)，名單彙總表(表三：Excel檔)。

(四)紙本資料免備文請逕送至本府教育處承辦人，表二及表三請寄Excel檔至11384478@mail.klcg.gov.tw，請註明「(學校名)112-2大樹計畫獎助學金申請」。

四、檢附獎助學金申請相關表格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

